

诸子百家 经典集粹

中外名人研究中心 编



黄山书社

諸子百家經典集粹

(第一卷)

中外名人研究中心 编纂

黃山書社

諸子百家經典集粹

(第二卷)

中外名人研究中心 编纂

黃山書社

諸子百家經典集粹

(第三卷)

中外名人研究中心 编纂

黃山書社

山

諸子百家經典集成

(第四卷)

中外名人研究中心 编纂

黃山書社

责任编辑:赵国华
封面设计:周 健

诸子百家经典集粹

中外名人研究中心 编纂

*
黄山书社出版发行

(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

北京市通县曙光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272.5 字数:8726 千字

1997 年 8 月第 1 版 199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1500 册

ISBN 7-80630-212-3/Z·26

定价:816 元(共四卷)

前　　言

在中国数千年的历史上，曾经发生过两次巨大的转折：一是十九世纪中叶因中外社会与文化的接触、碰撞而发生的变化，中国社会以此为契机而被迫向现代社会过渡，这一过程虽然至今尚未彻底完成，但沿袭二千余年之久的中国传统社会发生严重的裂痕与破坏，却是毋庸置疑的事实。另

一次，发生在距今大约二千五百年前的时候，即传统概念的春秋战国时代，也就是通常所谓先秦时期的后半段。这一过程的开始，以周王室的式微为表征，而其实质在于在此之前的社会结构与模式不再合乎中国国情，于是经过春秋战国几百年的破坏，至秦汉王朝先后重新统一，终于完成了中国历史上的第一次巨大转变，并基本上确定了此后二千余年中国传统社会的结构与模式。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巨大的社会变动必然引起思想家们的关注与思考，从而创造出在正常秩序下所无法创造的精神财富。我们看到，中国历史上的两次转型期，正是中国学术文化繁华似锦的年代，是中国学术史上不可多得的黄金岁月。当此社会转型的历史关头，思想家们不仅要对既往的历史进行总结与反思，而且必然地要对未来社会模式提出自己的理想与建构。近代中国思想界的状况不必说了，即以春秋战国时代为例，诸子百家的思想贡献，不论他们的思想宗旨如何，他们的实质目的也只在于以己之道易天下，期望以自己的理想充当未来社会发展的基本模型。

思想家的理想能否真正实现取决于复杂的外在条件，但思想家的基本责任并不在于以极端功利主义的态度去看待自己的学说，而是尽其所能为社会、为民族贡献自己的智慧。正是基于此种社会责任心，先秦诸子和近代中国的思想家们便很少有屈服于权势的现象，他们基本上都能以独立的态度去总结过去，展望未来，因而他们才能贡献出独具一格的思想，较少有此后二千年中国传统社会思想家们的正统观念和人云亦云。

毋庸讳言，独立的思想品格当然容易造成某些思想的偏颇。也就是说，不论思想家的思想是如何较为接近真实的反映社会存在，但就思想家个人来说，毕竟囿于个体的存在和生存环境，囿于个体的知识范围、生命追

求和生活旅程。因此，我们在历史上所常看到的现象是，举凡那些具有独特思想贡献的思想家，不论他们的思想见解如何高超、圆妙而无碍，然后从后人的眼光来观察，他们实际上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某些内在缺陷和内在矛盾。

思想家们的思想体系存在着某些内在缺陷和内在矛盾是一种本然的事实，指出这一点，不仅丝毫无损于他们的形象和贡献，而且在某种意义上说，他们的伟大与杰出的贡献恰恰又需要这样一种代价。换言之，如果他们的思想真的圆融无碍又万古长青，那么，这种思想不是能否真实存在的问题，而是势必失去其独特的性格和存在的价值。因此，我们指出思想家的某些不足和内在缺陷，正是要彰扬他的独特性和久远价值。

先秦诸子正是这样一些具有独特性和久远价值的伟大思想家，尽管他们处在同一转型期的中国社会，他们也必须同样遵循社会存在决定思想意识的共同规律。然而事实上，他们的思想关注点以及论证的角度和结论，却存在着明显的歧异和差别。即使公认为儒家学派的代表人物如孔子、子思、曾参以及孟、荀，已有的研究成果足以表明他们的关怀之所在并不相同。也就是说，如果孔子真的提出了一个儒家思想的总纲的话，那么，在他之后的儒学思想家们并不是谨遵成说，囿于孔子所划定的范围和原则，而是基于个人的生活体验和生命追求，作出了自己独特的思想贡献。

这种状况不只存在于儒家学派内部，其实被历代研究者进行分类研究的道家、法家等各个流派内部也都存在着类似的情况。老子和庄子素来同被称作道家的极为重要的人物，但从现存的《道德经》和《庄子》二书中，我们除了能从中找出他们思想的极其个别的共同点之外，恐怕更多的是歧异性和独特性。仅就《庄子·天下篇》来看，它不仅没有全面赞成老子的思想主张，而且在某种程度上对老子的思想主旨抱有一种不以为然乃至批评的态度。当然，《天下篇》所反映的不一定是庄子本人的思想，不过，这一点并不影响对老、庄思想差异的理解和分析。

总之，处于转型期的先秦诸子，他们虽然面对同一的社会现实，他们虽然在某种程度上具有同一或相似、相近的终极关怀，但他们的思想主旨决不可能雷同，否则便不足以存在和传世。指出这一点的重要意义，无非在于说明，先秦诸子的思想贡献不论大小，实际上都是中国人最可宝贵的智慧资源和思想财富，他们之间虽然有贡献大小之别，但决无存在价值上的此重彼轻之分。甚至他们之间的相互攻击与辩难，这些事实本身就是中国人最可宝贵的智慧资源。

然而，历史的发展并不遵循任何人的善良愿望。先秦诸子本欲以己之道易天下的愿望，随着秦、汉王朝的两次政治统一，大部分都化为泡影。政治统一是先秦诸子的共同理想，也是处于转型期的春秋战国时代的必然发展趋势。孔子“礼乐征伐自天子出”的“大一统”微言大义，自不必说，即使其他诸子何尝不渴望中国的重新统一？孟子的所谓“定于一”（《孟子·梁惠王上》），荀子的所谓“法后王，一制度”（《荀子·非十二子》），韩非的所谓“圣人执要，四方来效”（《韩非子·扬权》），以及庄子对“天下大乱，贤圣不明，道德不一”的抱怨（《庄子·天下篇》），实际上都是对政治统一的热情呼唤和真诚渴望。

但是问题在于，伴随着政治上的统一，是否一定要统一思想，统一学术？也就是说，政治的统一是否一定要奠定在某一既定的思想体系的框架内？秦汉的历史对此作了否定性的证实。秦始皇欲借助法家的学说建立万世一系的王朝，结果导致二世而亡。汉武帝欲独借儒家的智慧资源建立大汉帝国，未及身没便出现了严重的思想危机，结果不得不由汉宣帝宣布：“汉家自有制度，本以霸王道杂之，奈何纯任德教，用周政乎？”（《汉书·元帝纪》）由此可见，思想学术的统一不仅不是政治统一的必然前提和条件，而且在某种程度上说，思想学术的统一要么导致政治的混乱或失败，要么导致政治生活、社会生活的凝滞而裹足不前。

秦汉王朝文化政策选择的是非得失我们无意讨论，不过先秦诸子的智慧财富以及他们所表现的百家争鸣的文化盛况经过秦汉王朝的两次摧残而几乎荡然无存。即使那些在后来被尊奉为经典的儒家学说，实际上也逐渐沦为僵化、抽象的道德诫律和教条，不仅和先秦儒学的思想追求风马牛不相及，而且在一定意义上说甚至是对先秦儒学的亵渎和歪曲。因此，中国社会能否得到正常的协调发展，恐怕除去其他许多外在的条件外，还有赖于能否重现先秦诸子百家争鸣的学术盛况，能否继承发展包括先秦诸子在内的全部人类智慧资源。

我们现在处于春秋战国之后中国历史上第二个伟大的历史转变时期，我们的目标无疑是要将中国的传统社会推向现代，为了这一伟大目标的真正实现，我们理所当然地要以多元开放的文化心灵，面对包括先秦诸子在内的全部人类文化遗产。鉴于此，中外名人研究中心邀请国内外知名学者共襄盛举，编辑出版这套《诸子百家经典集粹》。

先秦诸子的整理研究，可以说自古以来并未完全中断。尤其是清代以来的学者确曾做出许多具有重要意义的贡献，我们今天如果不凭借他们的

研究成果，那便很难认识到先秦诸子的真相。不过，由于时代条件的制约，向来的研究大体上说至少存在这样一个问题，研究成果差不多集中于最常见、最常用的那几本书，而缺乏对先秦诸子进行全面的梳理和系统的整合。《诸子百家经典集粹》旨在充分利用到目前为止的历代研究成果，尽力克服上述欠缺，直接横排简体，使先秦诸子成为现代人必不可少的智慧资源之一，并保持原风原貌，使之更具收藏、阅读价值。

近代以来，子书的结集已有多种，诸如《诸子集成》、《百子全书》、《二十二子》等都甚为有名。但这些书的编者囿于当时学术研究的整体水平和传统偏见，在整理先秦诸子时缺乏最起码的公正眼光。其中最为明显的问题便是基于传统的观念把某些文献归为儒家经典，而不敢将其降到诸子之列。从表面上看，这种传统的划分是在抬高这些子书，实际上则势必减弱他们的思想价值。譬如收入本书的《论语》、《孟子》、《孝经》、《大学》和《中庸》，在儒学居于国家意识形态主导地位的中国传统社会，它们无不属于被人们顶礼膜拜的经的范围。然而，从先秦诸子的实际情况来观察，他们在本质上也只是百家争鸣中的一家，并不具有后世迂儒所宣扬的那些神秘的意识。因此，本书力图恢复历史的本来面目，将他们统统归入诸子之列。这样做不仅有助于减弱儒家精神对现代人的束缚和压抑，而且有助于读者对先秦子学有全面系统的了解，进而对先秦这一中国古代思想史上最灿烂辉煌的时期建立起一个全新的认识。反之，如果将上列著作依然归入儒家经典而不收入本书，那么，不仅本书的内容与名称不符，而且读者无法理解那些非儒学派的矛头所指和其思想的真实价值。更何况，这些子书被列为儒家经典，被捧到不可怀疑的至尊地位，大都在汉武帝“独尊儒术”之后，故而传统的分类并不足以反映先秦学术的真实面貌，而是儒术独尊之后的情况。我们今天将要跨入 21 世纪的门槛，如果依然固守儒术独尊时代的偏见，那将具有多么尴尬的讽刺意味啊！

总 目 录

第一部分

论语正义	(1)
孟子正义	(279)
荀子集解	(647)
晏子春秋校注	(915)
老子本义	(1051)
老子道德经	(1107)

第二部分

庄子集解	(1135)
庄子集释	(1271)
列子注	(1565)
墨子间诂	(1619)
商君评传	(1929)
商君书	(1951)
慎子	(1979)
韩非子集解	(1997)

第三部分

管子评传	(2217)
管子校正	(2269)
公孙龙子	(2559)

孙子十家注	(2569)
吴子	(2705)
孙膑兵法	(2715)
尹文子	(2629)
文子	(2747)
吕氏春秋	(2785)
中论	(3005)
新语	(3031)
新书	(3049)
淮南子注	(3103)

第四部分

扬子法言	(3311)
政论	(3351)
论衡	(3359)
申鉴	(3549)
盐铁论	(3569)
白虎通义	(3645)
新序	(3703)
潜夫论	(3767)
抱朴子	(3945)
世说新语	(4131)
颜氏家训	(4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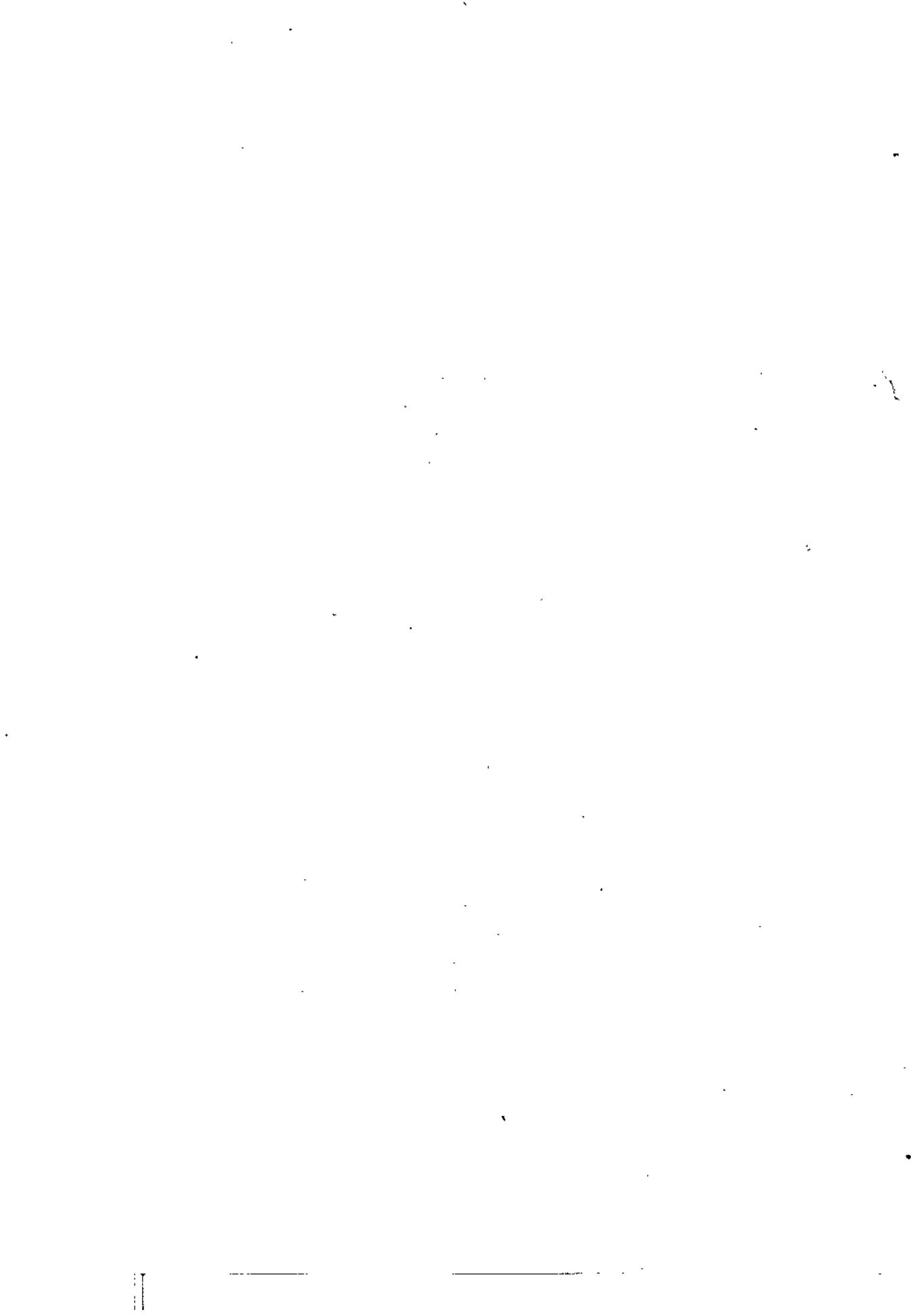
论语正义

卷之三



目 录

卷一	学而第一	(5)
卷二	为政第二	(17)
卷三	八佾第三	(31)
卷四		(42)
卷五	里仁第四	(51)
卷六	公治长第五	(59)
卷七	雍也第六	(74)
卷八	述而第七	(88)
卷九	泰伯第八	(100)
卷十	子罕第九	(111)
卷十一	乡党第十	(126)
卷十二		(134)
卷十三		(141)
卷十四	先进第十一	(152)
卷十五	颜渊第十二	(168)
卷十六	子路第十三	(179)
卷十七	宪问第十四	(192)
卷十八	卫灵公第十五	(211)
卷十九	季氏第十六	(223)
卷二十	阳货第十七	(233)
卷二十一	微子第十八	(246)
卷二十二	子张第十九	(255)
卷二十三	尧曰第二十	(262)
卷二十四	何晏论语序	(268)
附录		(275)
后叙		(277)



论语正义卷一

学而第一

正义曰：《释文》及皇、邢《疏》本皆有此题。邢《疏》云：自此至《尧曰》是《鲁论语》二十篇之名及第次也。当弟子论撰之时，以《论语》为此书之大名，《学而》以下，为当篇之小目。第，顺次也。一，数之始也。言此篇於次当一也。案：古人以漆书竹简约当一篇，即为编列，以韦束之。故孔子读《易》，韦编三绝。当孔子时，诸弟子撰记言行，各自成篇，不出一人之手，故有一语而前后篇再出也。《毛诗序·疏》引《说文》：第，次也，从竹。今本《说文》脱。弟字下云：韦束之次弟也。从古字之象。疑“弟”指韦束之次言，第则指竹简言。《释名·释书契》云：称题亦有第，因其第次也。《后汉·安帝纪》李贤《注》：第谓有甲乙之次第。

集解 正义曰：陆德明《经典释文》载《论语》旧题，止“集解”二字，在《学而第一》之下。自注：一本作何晏《集解》。一本必六朝时人改题，误以《集解》为何晏一人作也。然《释文》虽仍旧题，而云何晏集孔安国云云，其文两见，则亦为后世之误说所惑也。

凡十六章正义曰：《释文》旧有此题，其所据即《集解》本。今皇、邢《疏》无凡几章之题者，当由所见本已删之也。《汉石经》则每卷后有此题，盖昔章句家所记之数。统计《释文》各篇四百九十二章，赵岐《孟子篇叙》曰《论》四百八十六章，较《释文》少六章。然《释文·先进篇》二十三章，依《集解》宜为二十四章。《卫灵公篇》四十九章，依《集解》实为四十三章。又《阳货篇》二十四章，《汉石经》作廿六章。凡皆所据本异，故多寡迥殊。今但依《释文》以存《集解》之旧，其有离合错误，各记当篇之下。至后世分析移并之故，言人人殊，既由臆造，则皆略焉。又赵岐言章次大小各当其事，无所法也，明谓《论语》章次依事类叙，无所取法，与《孟子》篇章迥殊。而皇《疏》妄有联贯，翟氏灏《考异》已言其误，后之学者，亦有兹失，既非理所可取，则皆删佚，不敢更著其说焉。

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①？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②？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③？”

① 马曰：子者，男子之通称，谓孔子也。王曰：时者，学者以时诵习之。诵习以时，学无废业，所以为说怿。 正义曰：曰者，皇《疏》引《说文》云：开口吐舌谓之曰。邢《疏》引《说文》云：曰，词也。从口，乙声，亦象口气出也。所引《说文》各异。段氏玉裁校定作从口乙，象口气出也。又引《孝经·释文》云：从乙在口上，乙象气，人将发语，口上有气，故曰字缺上也。学者，**《说文》云：教，觉悟也。从教从门。门，尚康也，白声。学，篆文教省。《白虎通·辟雍篇》：学之为言觉也，以觉悟所未知也。与《说文》训同。《荀子·劝学篇》：君子博学而日参省乎己，则知明而行无过矣。故不登高山，不知天之高也；不临深谿，不知地之厚也；不闻先王之遗言，不知学问之大也。又云：学恶乎始？恶乎终？曰：其数则始乎诵经，终乎读《礼》；其义则始乎为士，终乎为圣人。真积力久则入，学至乎漫而后止也。案：《王制》言乐正崇四术，立四教，顺先王《诗》《书》《礼》《乐》以造士，春秋教以礼乐，冬夏教以《诗》《书》，王太子、王子、群后之太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国之俊选，皆造焉。是《诗》《书》《礼》《乐》，乃贵贱通习之学，学已大成，始得出仕，所谓先进於礼乐者也。春秋时，庶选举之务，故学校多废，礼乐崩坏，职此之由。夫子十五志学，及后不仕，乃更删定诸经。《史记·孔子世家》言孔子当定公五年已修《诗》《书》《礼》乐，即谓此也。删定之后，学业复存。凡篇中所言为学之事，皆指夫子所删定言之矣。时习者，《说文》：时，四时也。此谓春、夏、秋、冬。而日中晷刻亦得名时。引申之义也。皇《疏》云：凡学有三时：一是就人身中为时。《内则》云：六年教之数目，十年学书计，十三年学乐、诵《诗》、舞《勺》，十五年成童舞《象》。并是就人身中为时也。二就年中为时。《王制》云：春夏学《诗》乐，秋冬学《书》礼。三就日中为时。前身中、年中二时，而所学并日修习，不暫废也。今云“学而时习之”者，“时”是日中之“时”。之者，《诗·蓼莪》郑《笺》云：之，犹是也。此常训。“不亦说乎”者，《孟子·滕文公上》：不亦善乎！赵岐《注》：不亦者，亦也。《尔雅·释诂》：说，乐也。皇本凡说皆作悦。《说文》有说无悦，悦是俗体。夫子自言发愤忘食，乐以忘忧，又称颜回好学，虽贫不改其乐，皆是说学有然也。乎者，《说文》云：乎，语之馀也。《广雅·释诂》：乎，词也。此用为语助。《注》“子者”至“说怿”。正义曰：**